

关于做好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学位申请工作的通知

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各学院：

我校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学位申请工作即将开始，各学院应做好宣传与组织工作，并将此通知及时传达给 2019 年申请学位的每位硕士研究生和相关导师。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位审核时间范围

1.正常毕业的 2016 级硕士研究生的学位申请工作由所在学院及所在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于 2019 年 1 月 3 日至 2019 年 3 月 1 日之间受理。

2.已办理提前毕业手续的 2017 级硕士研究生的学位申请工作，由所在学院及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于 2019 年 9、10、11、12 月的 1—5 日受理（节假日顺延）。

3.其他硕士研究生（含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学位申请工作由所在学院及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于 2019 年 3、4、5、6、9、10、11、12 月的 1—5 日受理（节假日顺延）。

学院研究生教学秘书及答辩委员会秘书应严格审查答辩材料和相关手续，对不符合条件者一律不得受理。按照《西北工业大学涉密研究生涉密学位论文的管理规定》要求，硕士（含各类专业学位）学位论文不接受涉密申请，请自行作脱密处理。

二、学位论文答辩相关要求

1.正常毕业的 2016 级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时间为 2019 年 2 月 25 日—3 月 13 日；其他硕士研究生应根据学校学位授予时间和本人毕业分配报到时间提前做好答辩时间。

2.所有学位论文答辩一律在校内进行。

三、抽查比例、对象及原则

1.抽查比例：盲评抽查比例不低于 2019 年申请硕士学位人数的 10%。

2.抽查对象：

(1) 根据“研究生教育综合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管理系统”）中学院审核通过的申请送审硕士研究生名单，以随机抽查为主，抽查范围覆盖各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2) 学院或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为需要抽查的硕士研究生；

(3) 课程考核有不合格科目的硕士研究生；

(4) 变更导师的硕士研究生。

3.申请提前答辩和延期答辩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均须参加盲评。

4.为了鼓励硕士研究生结合学位论文工作发表高水平文章，已确定须盲评者以第一作者发表学术论文，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可向校学位办申请免盲评，申请条件如下：

(1) 在 SCI/SSCI/A&HCI 收录期刊或文集发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需提交期刊复印件及图书馆索引证明）；

(2) 在 EI/CSCD/CSSCI 收录期刊或文集发表学术论文至少 2 篇（需提交期刊复印件及图书馆索引证明）。

5.除学校抽查外，鼓励各学院、各分会抽查一定比例的硕士学位论文。

四、加强论文质量监控力度

1.为进一步加强我校研究生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严肃学术纪律，促进学术诚信，营造良好的学术环境，保证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各学院、

各分会应在学位论文格式规范审查、导师审核、学术不端检测、学位论文同行评阅和答辩等方面把好质量关。

2.研究生指导教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直接责任人，对研究生学术行为负有直接的、重要的引导和监管责任。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应选定负责任、学术水平高的专家评阅，并确保论文评阅时间（硕士学位论文评阅时间原则上不低于15天，不包括论文送达及返回时间）。“学术不端检测系统”仅是辅助工具。

3.各学位分会在召开会议前使用知网“学术不端检测系统”对本分会的学位论文进行检测。提交检测论文必须是经导师审核认定的终稿文本，其格式和内容须与最终的学位论文纸质版相同。检测后将从系统导出的学位申请者的《论文文本复制检测报告单（简洁版）》放入学位申请材料袋中。校学位办抽查检测结果并审核。

4.加强学术规范及学术道德建设，任何人不得弄虚作假、徇私舞弊，一经发现，严肃处理。校学位办将监督、检查整个学位申请工作，同时受理来自各方面的申诉和举报。对发现的问题，经调查属实后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或校学术委员会处理。一旦发现学位论文有涉嫌抄袭等失范行为，将终止其学位申请，或撤销学位。

5.授学位后的学位论文将被知网和万方等数据库收录。

五、时间安排

1.2018年11月10日发布通知，请各学院做好宣传与组织工作。

2.2018年12月3日前，请拟于2019年3月13日前完成答辩的硕士研究生在“管理系统”中完成学位论文送审申请，12月10日前，学院在“管理系统”中完成送审申请审核。

3.2018年12月20日前校学位办确定盲评抽查名单，并在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4.申请学位论文免盲评的硕士研究生，在“管理系统”中申请送审时直接申请免盲评。

5.学院于2018年12月26日前在“管理系统”中完成学院抽盲及论文分发工作。

6.被抽查盲评学位论文的硕士研究生于2019年1月6日前在“管理系统”中上传符合要求的电子版学位论文（全文不出现导师和作者姓名，保存为PDF格式），并向所在学院提交1份纸质版学位论文，及其它学位申请材料。

7.未被抽查盲评的硕士研究生可由学院在2018年1月6日—2月27日期间送评论文，确保评阅时间不少于15天。

8.符合答辩要求，且拟于2019年春季获得学位的硕士研究生，应于2019年3月13日前完成答辩。

六、注意事项

1.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时需登录“研究生教育综合管理系统”，严格按照申请流程完成学位申请工作。

2.申请硕士学位的研究生需向校学位办提交1本纸质版硕士学位论文（论文终稿，学位论文知识产权声明和原创性声明须有本人及导师签字）及在“管理系统”中提交电子版学位论文（PDF格式，含封面及签名后的知识产权页的扫描件）。

西北工业大学研究生院

2018年11月8日